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重庆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渝安办[2021]32号

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把百日行动保百年大庆工作干起来 落下去见实效十条措施办法的通知

各区县(自治县)安委会、减灾委,市安委会、市减灾委成员单位,有关单位:

近期,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定,市安委会、市减灾委印发了《关于聚焦"两重大一突出"深入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百日行动为建党10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环境的通知》(渝安委[2021]

9号),在全市启动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百日行动,消隐患、防事故,全力以赴为建党100周年营造良好的安全稳定环境。为确保百日行动干起来、落下去、见实效,按照4月29日全市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会议部署和市领导指示要求,现提出十条措施办法,作为落实百日行动的基本要求和行动规范,请认真严格抓好贯彻执行。

一、安排部署——"一文一会"抓广泛发动

各级各部门各单位(包括10人以上企业),要专题安排部 署百日行动,制定百日行动保百年大庆工作方案,召开动员部署 会议。要讲清楚"百日行动保百年大庆"的为什么、干什么、怎 么干,让干部群众明白重要性和操作办法措施。

二、宣传造势——用好三个工具

广泛发动干部群众积极参与,营造百日行动保百年大庆"人人关心、人人知晓、人人参与"的良好声势。一是标语宣传,企业车间、物业小区、村居社区,每个基层单位都要张贴三条以上标语。二是举行新闻发布会,市、区两级安委会要与宣传部门联合举行三次以上的新闻发布会。三是用好宣传平台,争取做到电视台、报纸、官网每日一条新闻或工作动态。

三、责任到人——责任人头、尽职标准、公示上榜

做到明确责任人头、明晰尽职标准、明文公示上榜。重大危 险源、重大危险工艺、重大隐患、重要水利设施和防洪薄弱点、 重点林区和重大地灾点,都要明确行政区负责人、行业监管部门 负责人、企业单位责任人"三个责任人",上榜公示、公开监督。

四、尽职尽责——抓好三个层面"日周月"

一是企业要落实"日周月"隐患排查,严格开展班组日排查、车间部门周排查、厂长经理月排查。二是部门要做到"日周月" 监管执法,科(处)每日检查执法、分管负责人每周带队检查执 法、主要负责人每月示范检查执法。三是政府领导履行"一岗双 责"要做到"日周月"调度,每日了解掌握、每周协调调度、每 月检查督查。

五、督查警示——明查暗访、警示曝光、月度排名、末位发言

一是市、区两级政府及行业部门建立综合督查组,每月开展百日行动督查,集中力量、走出机关、深入基层、协调检查、严格执法。二是重点督查企业、部门、政府三个层面负责人开展"日周月"工作和深入基层、协同检查、严格执法情况。三是采取"四不两直"明查暗访方式,实行月度排名、警示曝光、末位发言。

六、严格执法——执法清零、执法强度

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,推动安全生产工作的主要手段和方法就是监督执法。要在执法"清零"的基础上,提升执法强度和执法质量。对生产安全事故和重大危险源、重大安全隐患、突出违法行为,要实行"一案双查""三责同追""行刑结合",依法从重处罚。

七、群众举报——公示电话、明确内容、广泛发动

分行业公示举报电话、明确举报内容、标明举报奖金、广泛

宣传告示, 把群众发动起来, 把群众变成安监员。

八、诚信管理——联合惩戒、"黑名单"约束

对事故责任企业和突出违法行为,纳入政府诚信管理平台, 实行多部门联合惩戒。尤其是对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或一年内发 生三次一般事故或瞒报事故的企业单位,一律上"黑名单",严 格实行企业招标、政府许可、金融服务等约束惩戒和企业负责人 约束管理。

九、节点"五在"——坚守岗位、尽职尽责、严防死守

强化政治担当和作风要求,"七一"集中庆祝活动期间,各级各部门监管干部、企业负责人要坚守岗位、尽职尽责,做到局长在片区、处长在区县、干部在现场、交警在路上、老板在企业。

十、专家服务——"十百千"安全服务

针对10个重点行业领域,市安委会、减灾委将组织100名 专家,深入区县、企业帮助培训和诊断检查,指导制定整改措施 和提升方案。百日行动期间,争取服务帮助1000家以上企业。

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30 日

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4月30日印发

